

济南郡、济南道、济南府…… 济南地名区划的演变

【史地新知】

□杨曙明

历史上的济南，就行政区划名称而言，曾有过济南郡、济南国、济南道、济南府、济南市的称谓。在这些称谓中，唯有称“市”的最初二十多年间，曾为无辖县的县级市。

济南辖县的历史，始于秦汉，三国时期为青州济南郡，辖历城、邹平等7县，郡治在东平陵（今章丘西），西晋永嘉年间（307—313）迁址历城，自此，历城县便成为历代济南州、郡、府治所在地。

隋开皇三年（583），济南郡改名齐州，时辖历城等10县。唐代，齐州曾改称临淄州，但时间不长就复名齐州。宋徽宗政和六年（1116），齐州升格成为济南府，辖历城、章丘、长清、临邑、禹城5县。元代时，济南府更名为济南路，辖三州12县。

明朝初年，济南路复名济南府，辖四州26县，其所辖区域东至淄博，西至禹城，南至泰安，北至乐陵，东北至利津，西北至德州、东南至新泰，西南至肥城，辖域面积为历代之最。当时《齐音》的作者，新城（桓台）王象春自称为济南人，与其故地归属济南府管辖相关。清朝虽然大致沿袭了明朝的旧制，但济南府的辖域面积却减少近半，不过，那时淄川归属济南府，这也是《聊斋志异》的作者蒲松龄自称济南人的原因所在。

1912年之后，地方行政区划分为省、道、县三级，济南属于岱北道，1914年，又将岱北道更名为济南道，时辖27县。之后，地方行政区划改为行省、县两级管理体制。1929年7月，原济南道在析出了历城县之后，以济南府城和商埠地区，以及城厢四郊为界，成立了济南市，成为与历城县平行的，直辖区的县级市。

据《1934·济南大观》载，当时济南市行政区划的四至是：“济南市南、北、东三面为历城县界，西北至西为长清县界。自市西北至长清县郑家店、鲁唐庄、丘家庄，再西至长清县裴家庄、周官屯，再西至东为历城县界。自西大饮马庄、洛源桥、腊山、任家山口，又南至红庙、袁柳庄、王官庄、丁家山、梁庄、马鞍山、千佛山阳、森林局东，再东为燕子山、马家庄、殷家山庄、东林学院前、王二庄、姬家庄，北为黄河，以黄河南岸洛口至月牙坝大堤

上，再顺河西去，至六（刘）七沟、李家寺、蒋家庄，与长清之郑家店相接成一环形。”

按照上述四至，那么，当年的济南市的面积有多大，又有多少常住人口呢？依据《1934·济南大观》提供的数据：“济南市地居省城，又占胶济（铁）路起止点、津浦（铁路）南北之中心，交通便利，工商发达，全市地形东西凹凸，东北姬家庄，西南任家山口两隅各突出一角，为一灵芝形，省城偏东隅居‘灵芝’之首。全市面积七百一十万亩（约合177.5平方公里），计市亩二十六万六千四百三十亩。”在这177.5平方公里的土地上，按照1934年的人口统计，共有居民97401户，433308人，其中外国侨民有2012人。

在县级济南市成立之前，由于济南府城地处历城县域，因而基层组织均由历城县人民政府管辖。清朝末年，城内的基层组织为“约”，城厢的基层组织为“里”。“约”辖街巷，“里”辖既有街巷也有村庄。城内划分有8“约”，城厢分为7“关厢”，此7“关厢”是由14“里”演变而来。宣统三年，当时的济南府开始设置警署，因而将城内城外又各分为三个区，不过此“区”只是针对社会治安的警区而言。也就是说，在县级济南市设立之初，市域内尚未划分行政区域，直到1931年5月，济南市政府才将市域划分为10个自治区，各区以序号命名，分别称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自治区。每个区又被划分为10个坊，全市共计有100坊。

1947年1月，当时的济南市政府施行了撤“坊”并“保”，将原有的624个“保”合并为174个，各区直接辖“保”，“坊”就此成为历史。

1948年9月济南解放，随后成立了济南特别市。到了1949年3月，为了便于管理，将城内两个区合二为一，名称定为济南城区。同年5月，济南特别市恢复原来名称“济南市”，至新中国成立时，济南市下辖10个区，人口统计有147140户，642275人。

济南市重新辖县是在1957年。那年12月23日，中共山东省委决定，济南市郊区并入历城县，而历城县则划归济南市管辖。而后这些年，长清、章丘、济阳、平阴、商河、莱芜也相继“再次”划入济南的版图。

（作者为中国作协会员）

□张永军

《论语》的语言之美，首要的不在于辞藻的华丽，结构的奇巧，而在于一种“力求彰显，平实易懂”的恳切。它如同璞玉，光泽是内蕴的，触手是温润的，其价值，全在于它本身的厚重与真诚。

读《论语》，宛如亲历一场场杏坛下的对话。那语言是洗练的，甚至是笨拙的，却有着直指人心的力量。孔子不谈“宇宙的本体”如何，只说“天何言哉？四时行焉，百物生焉，天何言哉？”他不构建冗长的逻辑链条，只在你我日常的悲欣中，点出那最本真的道理。“学而时习之，不亦说乎？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？人不知而不愠，不亦君子乎？”这开宗明义的三问，平白如话，仿佛一位温和的长者，在与你闲谈为学与做人的寻常乐趣。没有高深莫测的术语，没有云山雾罩的玄思，一切深邃的意蕴，都从这平实的土壤里生长出来。这便是圣哲的用心所在，他唯恐那精微的“道”，因了言辞的晦涩而被遮蔽、被误读，最终消解了文化的重量。故而他“述而不作，信而好古”，其言辞，不是为了炫耀智识，而是为了点燃心灵，是“圣人以此洗心，退藏于密，吉凶与民同患”的担当。

若将《论语》置于先秦诸子的灿烂星空中，其语言的这一特质，愈发显得独特而可贵。庄子是恣肆的，他的语言是瑰丽的寓言，是“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”的大鹏，是梦中翩然的蝴蝶。他以“无端崖之辞”构筑了一个超越现实的、恢诡谲怪的精神乐园，那美，是汪洋辟阖的，令人目眩神迷。而墨家则似一位苦行的工匠，其语言讲究逻辑与实证，反复申说，务求严谨，如“故言必有三表……有本之者，有原之者，有用之者”，层层推演，不厌其烦，那美，在于一种坚定的、近乎刻板的理性力量。至于孟子，其文如长江大河，浩浩汤汤，充满了道德的激情与辩论的雄浑。“我善养吾浩然之气……其为气也，至大至刚，以直养而无害，则塞于天地之间。”这是一种沛然莫之能御的语言气势，以雄辩的力量折服人心。

而孔子，与他们不同。他仿佛就站在我们中间，不高谈阔论九天之外的事情，只关切我们内心的不安与脚下的道路。他的平实，不是思想的贫乏，恰是智慧的圆融与自信。他无需靠雄辩压服人，他只是将那最根本的道理，用最朴素的方式说出来，如春风化雨，静静地渗入生命的深处。他形容颜回

的好学，只说“不迁怒，不贰过”，六个字，将一个修行者的内心境界勾勒得清晰无比；他表述自己的志向，不过是“老者安之，朋友信之，少者怀之”，寥寥数语，一个温暖而理想的社会图景便宛在眼前。这种语言的魅力，正在于它舍弃了一切浮华，直抵本质，因而具有了穿越时空的永恒力量。《论语》的平实，又绝非浅薄。那是一种“质而实绮，癯而实腴”的境界。在那些看似简单的句子底下，是深不可测的义海。譬如“吾道一以贯之”一句，曾子以“忠恕而已矣”解之，然而这一个“一”字，一个“贯”字，牵动着儒家全部的哲学体系与伦理实践。又譬如“逝者如斯夫，不舍昼夜”，一句对川流的感叹，却蕴含了对时间、生命、宇宙运化不息的深沉观照。这便如那无味的太羹，那素色的玄酒，初尝似乎淡然，细品之下，方能领略其至味与至美。孔子的语言，是将那精纯的哲理化入日常的言语之中，使得“极高明而道中庸”，寻常百姓皆可亲近，而智者亦终生探求不尽。换言之，《论语》中的言语，让人充分感受到那文字背后温热的呼吸，仿佛那竹简之上，一位敦厚而刚毅的夫子，正与他的门徒们立在那活生生的、充满纷扰与疑问的人间世里。他的言辞，不是为了构筑一座悬在虚空的理论楼阁，而是为了解答生命的困惑，安顿现世的灵魂。

这力求彰显、平实易懂的语言，最终塑造了一种独特的人格风貌与精神气象。它不鼓励奇诡的想象，也不崇尚雄辩的辞采，它培养的，是温和而坚定，平易而不可侮的“君子儒”。这种语言风格，仿佛为整个民族的文化心理，奠定了一层温润的底色。我们后来的文章，无论是司马迁的疏荡雄文，还是韩愈的浑灏流转，乃至苏轼的行云流水，其深处，或多或少，都流淌着这份来自源头的、平正而通达的精神。它告诉我们，最伟大的真理，往往就蕴藏在最平凡的生活里；最动人的言辞，常常就是那颗真诚无伪的心的自然流露。

当我们再次翻开这册薄薄的《论语》，那些跨越了两千多年的句子，依然带着孔门当年的春风与暖意，扑面而来。它不言说“美”，却成就了语言的大美；它不刻意雕琢，却成为了不朽的典范。这或许便是文明得以传承的真正秘密：那最恒久的光，从不刺目，它只是温柔而坚定地照亮着，我们脚下这条亘古常新的道路。

（作者为中国作协会员）



【文化观】

《论语》的语言之美